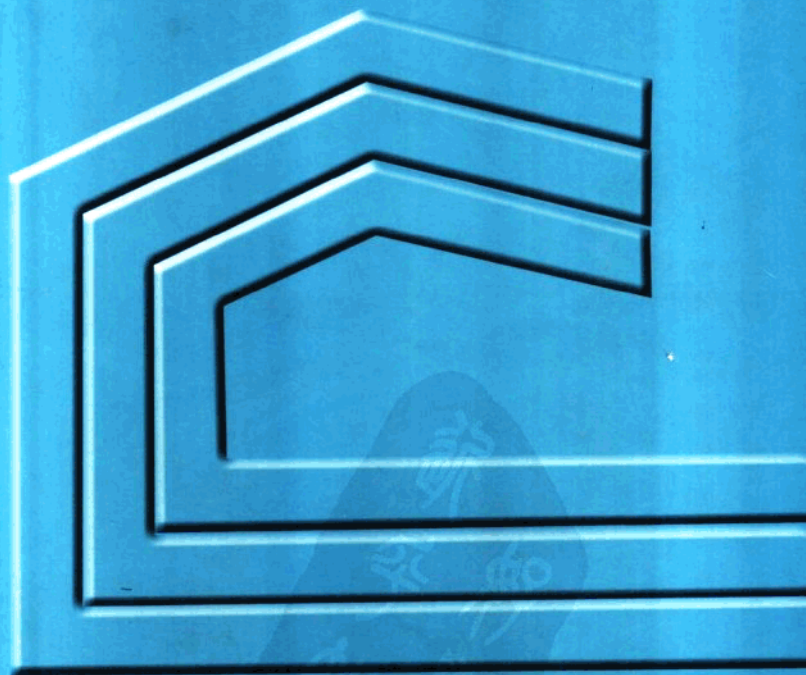


山东省九届人大城乡建设 环境保护工作文稿汇编

(下)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目 录

五、视察、检查和调查篇

- 杜祥荣副主任委员等赴山西、河北考察高等级公路建设和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情况…………… (535)
- 关于贵州、四川两省风景名胜区管理和水污染防治工作立法情况的考察报告…………… (538)
- 关于对青岛、潍坊、德州、聊城等市实施《城市规划法》情况进行执法检查的书面报告…………… (542)
- 关于对辽宁等省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和立法情况的考察报告…………… (550)
- 关于检查全省贯彻实施《土地管理法》情况的书面报告…………… (554)
- 关于检查沂沭河流域及省辖海河流域贯彻实施环保法律法规和“一控双达标”工作情况的书面报告…………… (561)
- 关于对淄博、潍坊、临沂三市城市和农村电网改造及贯彻实施《电力法》情况的调查报告…………… (567)
- 关于甘肃、新疆两省区国土、矿产资源立法和小城镇建设情况的考察报告…………… (575)
-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南四湖和小清河流域环保执法检查情况的书面报告…………… (580)
- 关于考察广东、福建、浙江三省物业管理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情况…………… (590)
- 关于对济南铁路局贯彻实施《铁路法》情况的调查报告…………… (595)
-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的 书面报告	(602)
关于《山东省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执法情况的 调研报告	(608)

六、经验交流篇

'98 全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座谈会纪要 (1998 年 6 月)	(615)
'99 全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座谈会纪要 (1999 年 7 月)	(618)
2000 年全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座谈会纪要 (2000 年 5 月)	(621)
2001 年全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座谈会纪要 (2001 年 4 月)	(623)
2002 年全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座谈会纪要 (2002 年 9 月)	(625)
朱关兴副主任委员在全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 座谈会上的讲话 (2000 年 5 月 16 日)	(627)
赵增和副主任委员在全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 座谈会上的讲话 (2001 年 4 月 17 日)	(642)
提高思想认识,加大工作力度,努力推进城市化建设进程 (2001 年 5 月)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654)
关于出席东部地区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工作座谈会的 情况汇报	

(2001 年 6 月 8 日)	
.....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662)
赵增和副主任委员在全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	
座谈会上的讲话	
(2002 年 9 月 3 日)	(667)
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不断改进和加强人大环境与资源	
保护工作	
(2002 年 12 月)	
.....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676)
关于出席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工作座谈会的情况	
(2002 年 12 月 27 日)	
.....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682)

七、齐鲁环保世纪行篇

关于继续开展'98 齐鲁环保世纪行宣传活动的通知	
(鲁人城环委[1998]1 号)	(689)
关于继续开展'99 齐鲁环保世纪行宣传活动的通知	
(鲁人城环委[1999]1 号)	(696)
1998 年度“环保世纪行”好新闻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1999]1 号)	(703)
关于'98“环保世纪行”优秀组织奖的表彰决定	
(鲁环行委字[1999]2 号)	(705)
关于'98“环保世纪行”先进工作者的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1999]3 号)	(707)
王科三副秘书长在全省环保世纪行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99 年 3 月 25 日)	(709)
钱海骅同志在全省环保世纪行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99年3月25日)	(716)
关于继续开展2000年齐鲁环保世纪行宣传活动的通知	
(鲁人城环委[2000]1号)	(725)
'99“环保世纪行”好新闻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0]1号)	(733)
'99“环保世纪行”优秀组织奖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0]2号)	(735)
'99“环保世纪行”先进工作者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0]3号)	(737)
陈抗甫副省长在全省环保世纪行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0年4月21日)	(739)
钱海骅同志在全省环保世纪行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0年4月21日)	(743)
围绕贯彻基本国策,加强组织领导,不断把环保 世纪行活动引向深入 ——在厦门中华环保世纪行工作座谈会上的发言 (2000年11月4日) 山东省齐鲁环保世纪行组委会	(750)
关于继续开展2001年度齐鲁环保世纪行宣传活动的通知	
(鲁人城环委[2001]1号)	(757)
2000年度“环保世纪行”好新闻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1]1号)	(765)
2000年度“环保世纪行”优秀组织奖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1]2号)	(767)
2000年度“环保世纪行”先进工作者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1]3号)	(768)
赵克志副省长在齐鲁环保世纪行组委会暨全省 环保世纪行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1 年 4 月 11 日)	(769)
钱海骅同志在齐鲁环保世纪行组委会暨全省 环保世纪行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1 年 4 月 11 日)	(772)
齐鲁环保世纪行章程	(780)
齐鲁环保世纪行执委会、人民权力报关于开设 环境与资源保护专题宣传栏目的安排意见 (2001 年 1 月 9 日)	(784)
关于继续开展 2002 年度齐鲁环保世纪行宣传活动的通知 (鲁人城环委[2002]1 号)	(787)
2001 年度全省“环保世纪行”好新闻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2]1 号)	(795)
2001 年度全省“环保世纪行”优秀组织奖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2]2 号)	(797)
2001 年度全省“环保世纪行”先进工作者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2]3 号)	(798)
赵克志副省长在齐鲁环保世纪行组委会暨全省 环保世纪行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2 年 3 月 30 日)	(800)
钱海骅同志在齐鲁环保世纪行组委会暨全省 环保世纪行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2 年 3 月 30 日)	(804)
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深入开展齐鲁环保世纪行活动 ——在中华环保世纪行十周年总结表彰会暨工作经验 交流会上的发言材料 (2003 年 1 月)	山东省齐鲁环保世纪行组委会(813)
2002 年度全省“环保世纪行”好新闻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3]1 号)	(821)

2002 年度全省“环保世纪行”优秀组织奖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3]2 号)	(823)
2002 年度全省“环保世纪行”先进工作者表彰通报 (鲁环行委字[2003]3 号)	(825)
赵克志副省长在齐鲁环保世纪行十周年经验交流会 暨全省环保世纪行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3 年 2 月 17 日)	(827)
钱海骅同志在齐鲁环保世纪行十周年经验 交流会暨全省环保世纪行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3 年 2 月 17 日)	(831)

八、工作要点和总结篇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1998 年 工作要点	(845)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1998 年 工作总结	(850)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1999 年 工作要点	(861)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1999 年 工作总结	(865)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2000 年 工作要点	(874)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2000 年 工作总结	(878)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2001 年 工作要点	(889)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2001 年	

工作总结	(894)
山东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2002 年	
工作要点	(903)
山东省九届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五年	
工作情况的报告	(907)

九、大事记篇

大事记	(919)
后记	(960)

杜祥荣副主任委员等赴山西、河北 考察高等级公路建设和城市规划 建设管理工作情况

根据委员会的工作安排,由杜祥荣副主任委员带队,与段璋银、钱海骅委员一起组成考察组,于10月20日至30日,赴山西、河北省对高等级公路建设和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情况进行了考察。期间,考察组同两省人大城环工委和交通厅、建委的负责同志进行了座谈,参观考察了太旧、原太、石太、京深等高速公路和祁县、平遥、保定等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情况。考察组受到了两省人大及政府有关部门的热情接待和积极协助,考察活动进行得很顺利。从考察情况看,山西、河北省的高速公路建设发展较快,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得到了进一步的加强,他们的一些做法,值得学习借鉴。

近几年来,山西、河北省的公路建设尤其是高速公路建设得到了快速发展。目前,山西省已建成高速公路300公里,通车里程升至全国第8位;计划到2002年全省高速公路要突破1000公里。河北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已达到700余公里,居全国第2位,计划到2000年达到1400公里。他们加快公路建设的主要做法是:

第一,对公路建设给予高度重视,进一步加强领导。如山西省委、省政府从本省省情和经济发展的全局出发,作出了高起点、超常规、大跨度地发展交通事业的决策,把公路交通作为基础设施建设的重中之重,作为全省经济发展的突破口来进行攻坚。省委书记胡富国先后34次上太旧路现场办公,省五大班子领导先后6次集体赴太旧路视察,并多次听取公路建设情况汇报,专题研究公路建设规划和重要工程建设问题,有力地指导和促进了全省公路建

设特别是高速公路建设的快速发展。

第二,抓住机遇,加大投入。今年中央作出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扩大内需,拉动相关产业,加快经济发展的决策之后,山西、河北两省都不失时机地提出了抓住机遇,加大公路建设投入,加快交通事业发展的要求。山西省今年用于公路建设的投资为 76 亿元,河北省达到 130 亿元。

第三,大力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山西省在太旧高速公路建设初期,因外商单方面撕毁合同,遇到了严重的资金困难。在工程面临下马的关键时刻,山西省领导作出了艰苦奋斗修建太旧路的决定。全省掀起捐资太旧路的热潮,两个月内捐资达 2.3 亿元。在国家的支持下,经济欠发达的山西省主要依靠自身的力量建成了高质量的太旧高速公路,创育了以艰苦奋斗为基本内涵的太旧精神,从而进一步坚定了全省人民发展公路交通的信心,并锻炼了队伍,积累了高速公路建设的经验,太旧精神被国家交通部树为全国交通系统创建文明行业的先进典型。

第四,加强交通地方立法和执法监督。河北省人大常委会于 1995 年 4 月审议通过了河北省公路条例,对公路规划、建设、路政管理、筹资渠道等作出了规定。近几年,河北省政府及有关部门又出台了高速公路管理办法等一批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通过地方立法和建章立制,使公路交通建设和管理进一步实现了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同时,河北省也加大了执法监督力度,建立了省交通厅、市县交通部门、基层执法机构三级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实行了部门执法责任制,将其纳入年度综合考核体系,制定并实施了错案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这些措施,把公路交通进一步纳入了依法行政的轨道,促进了执法队伍的建设 and 行业作风的转变。

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方面,山西、河北省也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良好效果。一是认真抓好城市规划法的贯彻实施。两省都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加强了对有关领导干部和执法人员的

培训,积极制定与城市规划法相配套的地方性法规及规章制度。山西省政府有关部门,在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的支持下,通过司法程序,对发生在阳泉的重大违法案件的当事人进行起诉,最终使违法者受到了依法惩处。今年换届以后,山西又组织了全省执法大检查,进一步加大了执法力度。二是进一步做好城市规划的编制和修编工作。河北省已完成各城市跨世纪城市规划的编制,现正重点抓好大中城市分区规划编制。省里成立了省会规划建设委员会,由省长担任规委会主任。山西省目前正在抓原有城市规划编制的修订工作,使城市规划进一步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现有 22 个设市城市已有 21 个进行了修编。三是加强对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与开发。从考察组所到的祁县、平遥、保定三个历史文化名城的情况看,这几个城市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都得到了较为妥善的保护,并在此基础上进行了合理、有效的开发,在着重发挥社会效益的同时,也取得了可喜的经济效益。山西平遥古城的保护工作取得的成绩尤为突出,已于去年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式批准列入世界文化遗产。

省人大城环委办公室

1998 年 11 月

关于贵州、四川两省风景名胜区管理 和水污染防治工作立法情况的考察报告

为了学习和借鉴兄弟省有关风景名胜区管理和水污染防治立法工作的经验,根据委员会的安排,3月7日至18日,由何宗贵主任委员带队,副主任委员朱关兴,委员段璋银、钱海骅参加组成考察组,赴贵州、四川两省进行了考察。期间,受到两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及相关专门委员会的热情接待,与人大城建环资委和政府有关部门进行了座谈,实地考察了部分国家和省级风景名胜区的建设和管理情况。从考察的情况看,贵州、四川两省在风景名胜区管理立法工作方面重视程度较高,起步较早;在水污染防治立法方面工作力度也比较大,有一些好的经验,值得我们学习。

一、两省风景名胜区管理立法的基本情况 & 做法

贵州省的喀斯特地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70%多,风景名胜资源丰富,达1000多处。目前已开发了100余处,其中,国家级风景名胜区8个,省级40个。为了合理开发和保护全省的风景名胜资源,1995年,贵州省曾酝酿制订《贵州省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并进行了多次调研。虽然由于多种原因未能出台,但经过几年的调研工作,使他们对风景名胜区管理立法中的主要矛盾有了较深刻的认识:一是管理体制不顺的问题较为突出。风景名胜区的管理不仅涉及到当地的建设、旅游、文化、宗教、交通、工商、公安、农林、水利、环保、土地等部门,而且许多风景名胜区还存在跨市地,甚至跨省行政区域的问题。鉴于管理体制上的问题一时难以解决,贵州省人大常委会遂把立法工作的着眼点放在如何在现行体制下加强风景名胜资源的保护上,目前正积极酝酿制订《贵州省风景名胜区保护条例》。二是风景名胜资源保护和开发的矛盾比较大。近几年来,随着西部开发步伐的加快,贵州省各地对风景名胜

资源的开发积极性很高,势头较猛。为了防止开发对风景名胜资源造成建设性和污染性的破坏,贵州省人大常委会在加快制订《贵州省风景名胜区保护条例》的同时,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编制了《贵州省风景名胜区内建设项目审批书》,通过实施“编制、论证、上报、审查”等程序对新建项目在选址上进行严格控制,对风景名胜资源的保护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川省现有世界级风景名胜区4个,国家级风景名胜区9个,省级风景名胜区77个。四川省对于加强风景名胜区的管理、保护以及合理开发利用非常重视。一是立法工作起步较早。1985年和1987年,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审编了峨眉山和九寨沟风景名胜区建设规划,并报经国务院批准。1994年,又通过了《四川省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这是全国第一个有关风景名胜区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该条例着重解决了风景名胜区的设立、保护、规划、建设和管理等问题,使全省风景名胜资源的管理纳入了法制化轨道。二是重视加强风景名胜资源的保护。近几年来,随着西部开发步伐的加快,海内外进川旅游的人数不断增加,对风景名胜资源的保护带来一定冲击。为了坚持“严格保护、统一管理、合理开发、永续利用”的方针,四川省加大了风景名胜资源的保护力度,如投资2.8亿元,对都江堰风景名胜区内影响景观的28万平方米居民区实施了拆迁;投资4000多万元,对九寨沟风景名胜区实施了“沟内游、沟外住”工程等。此外,为了在国际上树立“旅游大省”形象,打好旅游“世界品牌”,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在更高层次上,着眼于长远发展,正在酝酿制订《四川省世界自然与文化遗产保护条例》。

二、两省水污染防治工作立法的基本情况 & 做法

贵州省水资源非常丰富,其总量达1035亿立方米。1999年全省废水排放总量为5.99亿吨,其中工业废水排放量为2.61亿吨。根据1999年的监测情况,贵州省的地下水水质好于地表水。地表

水中的 29 条河段,有 10 条河段属三、四类水质;1 条河段属五类水质;流经城市和工矿区的干流水质均达到四类以上;省内六个城市的湖库,有五个湖库已达四类水质。全省的地表水受到了一定程度的污染。为了加强环境保护工作,1992 年,贵州省人大常委会通过了《贵州省环境保护条例》,使全省环境保护工作纳入了法制化轨道;为了加强城市湖库水污染防治工作,1995 年,颁布实施了《贵州省红枫湖、百花湖水资源环境保护条例》,对依法治理城市湖库水环境的污染起到了积极作用;针对少数民族地区经济不断发展、城镇建设不断加快的情况,1999 年,又通过并颁布实施了《黔南布依族苗族城市水污染防治条例》,将少数民族地区的水污染防治工作纳入了法制化轨道。在加强立法工作的同时,贵州省各级人大上下联动,督促政府加大执法力度,采取切断老污染源,防止新污染源的产生,全方位控制污染源等有效措施,使全省地表水水质得到明显改善。

四川省年废水排放总量为 20.4 亿吨,其中工业废水 10.3 亿吨,城市生活污水 10.1 亿吨。为了减少废水排放总量,提高水环境质量,四川省始终把全省水污染防治作为环保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一是加强饮用水源地的保护。四川省人大常委会通过并颁布实施《四川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后,全省划定县以上城市饮用水源保护区 216 个,面积达 796 平方公里。有效地保护了城乡居民的生活用水。二是加大了对工业污染源的治理力度。全省共取缔、关停“十五土小”企业 1638 家,每年可减少工业废水排放量 9200 万吨。三是加快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到 1999 年底,全省已建成 11 个垃圾处理场和 8 个城市污水处理厂,新增日处理垃圾能力 4700 吨;年处理生活污水 3.7 亿吨,达年排放总量的 37%。

通过对贵州、四川两省风景名胜区管理和水污染防治工作立法情况的考察,使我们受到了几点启示:

一是要明确立法目的和指导思想。从考察的情况看,风景名

胜资源主要具有“生态保护、生物多样性、旅游观光、地质地貌”等四项功能。而对其管理上又涉及许多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因此,兄弟省在立法过程中遇到的一些问题,以及由此产生的一些争论和意见,值得我们思考。根据我省的实际情况,在有关立法中,应当对风景名胜资源的保护与开发之间的关系要有清醒的认识,要防止和克服地方保护主义和部门利益的倾向。使我们的立法工作更具有地方特色,使所立法规更具有可操作性。

二是要稳妥处理风景名胜区跨行政区域的管理体制问题。两省在风景名胜区管理体制上遇到的问题,在我省也同样存在。这个问题如果处理不好,对风景名胜资源的保护不利。从我省实际情况看,对跨行政区域的风景名胜资源的管理体制以侧重属地管理为宜,省里主要控制建设规划。

三是要正确处理风景名胜资源保护与开发的关系。风景名胜资源具有脆弱性和不可再生性。因此,一方面要切实加强管理,保护好风景名胜资源;另一方面还应充分考虑到,风景名胜资源的开发不仅直接影响到旅游业的发展,关系到地方财政收入的增加问题,而且是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提高后的必然要求,是人民群众文化与精神消费的需要。因此,在有关立法中,既要重视加强对风景名胜资源保护和管理,又要着眼于满足人民群众的这一需求。

四是要高度重视水污染防治工作。贵州、四川两省的水资源虽然非常丰富,但是由于地质构造及水环境污染等原因,使得一些大、中城市也面临缺水的忧虑。加快立法步伐,有利于依法遏制水污染发展的势头,逐步改变水污染防治的被动局面。我省的水资源匮乏,更应当重视和依法加强水污染防治工作。建议加快我省水污染防治方面的立法步伐。

省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考察组

2000年4月7日

关于对青岛、潍坊、德州、聊城等市实施 《城市规划法》情况进行执法检查的书面报告

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

今年是《城市规划法》颁布实施十周年。为了检查我省近年来贯彻实施《城市规划法》和《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办法》的情况,加强监督,推进全省城市化建设的健康发展,由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何宗贵,副主任委员朱关兴,委员赵增和、段璋银、钱海骅等组成两个检查组,于4月24日至29日,对青岛、潍坊、德州、聊城市及所属的平度、诸城、禹城、临清4个县级市进行了执法检查。检查前,听取了省建设厅的汇报;检查中间,听取了各有关市政府的汇报,观看了各市新一轮城市规划的模型展览或规划图表,召开了4个有省、市人大代表和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的座谈会,认真听取了各方面的意见和反映,并且实地察看了部分城市居民小区、中心广场、重要交通通道等规划建设情况。现将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成绩和做法

近年来,各级政府对于贯彻实施《城市规划法》的认识有了很大提高,切实摆到重要位置,认真抓好贯彻实施,工作扎实,措施有力。各级规划主管部门认真履行职责,执法力度不断加大,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使城市规划建设逐步纳入法制化的轨道,对于促进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一)领导重视,措施有力。从检查的情况看,各级政府对加强城市规划工作,依法编制第二轮城市总体规划都很重视。青岛市政府对修订第二轮城市总体规划十分重视,建立了由分管副市长

牵头,70多个成员单位组成的修订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提高了办事效率,增强了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保证了规划修订的顺利实施。市人大先后制定了《青岛市城市建筑规划管理办法》、《青岛市城市风貌保护管理办法》、《青岛市海岸带规划管理规定》等一系列地方性法规,为规划的实施提供了法律保障。潍坊市成立了市委书记任名誉主任,市长为主任,市人大、市政府分管领导为副主任的城市规划委员会,研究审定重要规划。德州市成立了城市规划专家委员会,聘请国内外知名专家参加,研究论证市区规划。聊城市人大常委会为了推动《城市规划法》的实施,通过了《关于严格执行城市总体规划的决议》,组织了执法检查活动,听取审议了市政府的有关汇报,督促市政府抓好落实,促进了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

(二)宣传力度大,广大干部群众的规划法制意识不断提高。四个市把学习宣传《城市规划法》当作贯彻实施法律法规的重要基础性工作来抓,收到了明显的成效。一是重视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潍坊市政府将《城市规划法》列入全市“三五”普法学习内容,组织市、县两级政府成员认真学习,对城市规划区内各建设单位负责人和乡镇长、村干部分期分批进行了培训。诸城市政府利用学法日,请专家给领导干部讲授《城市规划法》。二是重视利用各种形式坚持不懈地宣传法律法规。每年《城市规划法》颁布日,各市都组织开展了大规模的宣传活动,采取街头义务咨询、印发宣传材料、举办知识竞赛、悬挂横幅条幅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并能够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宣传工具,经常性地进行宣传。三是公开展示城市规划。青岛市1999年举办了“与新世纪同行——青岛市城市规划展”,把新一轮城市规划制成沙盘和图片公开展览,直接听取人民群众的意见,让社会了解青岛市未来的发展前景,引起了各界的强烈反响,共有40多万人次参观展览,收到各类反映意见3000多条。聊城市举办了以“阔步迈入21世纪的现代化聊城”